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交易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致尚科技")于2025 年 3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 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布局,公司 拟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东莞福可喜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可喜玛") 53%的股权以现金对价为 32.59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河南泓淇光电子产业 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泓淇光电基金")。本次交易不构成关 联交易, 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完成后, 公司将不再持有福可喜玛的 股权,福可喜玛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5年3月27日,公司召开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12 日、2025 年 3 月 27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5年4月3日,公司收到泓淇光电基金支付的交易首期款16,297.50万元。

2025年4月16日,公司及福可喜玛按照《股权转让协议》之约定办理了相 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完 成了股权转让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2025年5月12日,公司收到泓淇光电基金支付的交易尾款16,297.50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 32,595 万元 (大写: 叁亿贰仟伍佰玖拾伍万元整)已全部收到。

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已完成,公司不再持有福可喜玛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净利润的具体影响数据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2日